

上海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以下简称“《问答（三）》”）等有关规定，上海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 2 次股票发行，分别于 2017 年 3 月完成了第一次股票发行、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了第二次股票发行，分别募集资金 4,199,973.12 元、3,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44,032 股(含本数)，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9.16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199,973.12 元(含本数)，该议案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 110ZC0057 号验资报告，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4,199,973.12 元，减除发行费用 307,547.1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3,892,425.95 元。

2017 年 3 月 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7】1346 号《关于上海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本次股票发行予以确认。新增股份完成登记后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转让。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第二次股份发行：

2017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 62,500 股(含本数)，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48.00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 元(含本数)，该议案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 110ZC0312 号验资报告，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3,00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 207,547.16 元后，募

集资金净额 2,792,452.84 元。

2017 年 10 月 2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17】6011 号《关于上海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本次股票发行予以确认。新增股份完成登记后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转让。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投向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规定，以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4,199,973.12 元，公司均要求股东入资到专用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上海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银行账号：310104016000063455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3,000,000.00 元，公司均要求股东入

资到专用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上海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0300335862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99,973.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84,878.79	
减：发行费用	515,094.33				
募集资金净额	6,684,878.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84,878.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017年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2017年末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684,878.79	6,684,878.79	6,684,878.79	是	否
合计	6,684,878.79	6,684,878.79	6,684,878.79		

公司2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

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主要用于支付人员工资 4,048,199.27 元、支付员工报销款 210,000.00 元、支付货款 998,455.77 元、支付社保公积金 649,022.00 元、支付税款 493,714.75 元以及支付投标代理等中介费用 285,487.00 元。

四、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上海泰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